

证券代码：002057

证券简称：中钢天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039

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的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9号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毛海波先生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公司总股本759,047,776股。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9人，代表股份数合计为287,830,01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.9199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6人，代表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49,321,26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.8466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3人，代表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8,508,757股，

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0733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,506,3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38%；反对 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

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九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

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增加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十七）审议并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287,827,6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2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8,506,35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38%；反对2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6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柴佳欣律师、温乐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法律意见如下：

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为会议通知公告中列明的事项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